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长办理公司新增动力电池项目相关事宜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积极推进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新能源电池领域的发展，公司拟在中国境内扩大动力电池生产规模。本此投资规模拟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

同时，为保障公司本次新增动力电池项目事项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公司本项目相关事宜，授权事项为项目尽职调查、可行性研究、磋商及签订相关合同、办理各项合规手续。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

尽管有上述授权，公司相关合同签署尚需提交董事会审议，如最终投资金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则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方可实施。

目前本次新增动力电池项目相关合同尚未签署，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